

股票简称：丰原药业

股票代码：000153

公告编号：2017—044

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搬迁补偿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与无为县人民政府于2012年12月19日签订了《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无为药厂整体搬迁补偿协议》（下称“整体搬迁补偿协议”）。

2012年12月25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二十二次（临时）董事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无为药厂整体搬迁的议案》。该议案并经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议案相关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2年1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公司第五届二十二次（临时）董事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2-050）。

根据整体搬迁补偿协议，公司于近日收到无为县人民政府拨付搬迁补偿款人民币2,500万元。

截止目前，公司已累计收到该项搬迁补偿款人民币11,000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一七年六月九日